

#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自贸区南京片区浦滨路320号科创总部  
大厦B座1911室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46号天风证券大厦20层)

2025年11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全体监事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11月24日

## 目录

声明 .....	- 2 -
目录 .....	- 3 -
释义 .....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0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1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1 -
六、 有关声明.....	- 12 -
七、 备查文件.....	- 13 -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点米科技	指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对象	指	蒋忠永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点米科技
证券代码	831235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 商务服务业(72) 人力资源服务(726) 其他人力资源服务(7269)
主营业务	互联网科技研发;人力资源服务(按《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建筑和相关工程服务;人才测评;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
发行前总股本(股)	138,616,4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8,650,519
发行后总股本(股)	147,266,919
发行价格(元)	2.89
募集资金(元)	24,999,999.91
募集现金(元)	24,999,999.91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200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为8,650,519股，发行价格为2.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4,999,999.91元，为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后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本次发行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本次发行不存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均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认购金额	认购方式
----	------	--------	------	------	------

					(股)	(元)	
1	蒋忠永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650,519	24,999,999.91	现金
合计	-	-	-	-	8,650,519	24,999,999.91	-

#### 1、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发行对象蒋忠永提供的某基金资产证明，蒋忠永持有该基金市值远大于本次认购所需资金，且该基金可以每日申请赎回。蒋忠永可以通过赎回该基金的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公司股票，因此发行对象具备认购资金实力。

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亦不存在接受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的直接或间接的财务资助、借款、提供担保或补充的情形。

#### 2、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

根据发行对象提供的认购资金证明文件、公司管理人员及发行对象出具的《关于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的说明与承诺函》、《关于资金来源的说明和承诺》，本次认购所需资金全部来自发行对象蒋忠永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不存在因资金来源问题可能导致其认购的点米科技股票存在任何权属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情形，系真实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24,999,999.91 元，与预计募集资金一致，本次发行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的情况。

####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蒋忠永	8,650,519	6,487,890	6,487,890	0
合计	-	8,650,519	6,487,890	6,487,890	0

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限售。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125903708510000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之日，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天风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即本次定向发行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 127 名，本次股票发行对象是在册股东蒋忠永，不存在新增股东，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本次定向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证监会豁免核准的情形，由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不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自律审查。

2、发行对象无需履行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发行对象为自然人，不属于国有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江苏正和方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410,550	21.9386%	0
2	蒋忠永	13,973,250	10.0805%	10,479,938
3	宁波点米管理咨	11,457,411	8.2656%	0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广州粤民投智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39,000	7.8916%	0
5	龚劲松	5,841,180	4.2139%	0
6	杨维明	5,400,000	3.8956%	0
7	深圳创大微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创大微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66,000	3.7990%	0
8	江苏高投创新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7,200	3.5546%	0
9	驰众广告有限公司	4,479,200	3.2314%	0
10	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中阅聚焦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00,000	3.1742%	0
<b>合计</b>		<b>97,093,791</b>	<b>70.0450%</b>	<b>10,479,938</b>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江苏正和方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410,550	20.6500%	0
2	蒋忠永	22,623,769	15.3624%	16,967,828
3	宁波点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57,411	7.7800%	0
4	广州粤民投智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39,000	7.4280%	0
5	龚劲松	5,841,180	3.9664%	0
6	杨维明	5,400,000	3.6668%	0
7	深圳创大微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创大微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66,000	3.5758%	0
8	江苏高投创新天	4,927,200	3.3458%	0

	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驰众广告有限公司	4,479,200	3.0416%	0
10	中阅资本管理股份公司—中阅聚焦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00,000	2.9878%	0
合计		105,744,310	71.8046%	16,967,828

注：上表中，发行前的股东持股情况是依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9 月 24 日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前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情况及本次发行的数量情况进行计算。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410,550	21.94%	30,410,550	20.6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073,812	2.94%	6,236,441	4.23%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0	0.00%
	合计	126,394,962	91.18%	128,557,591	87.3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0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2,221,438	8.82%	18,709,328	12.70%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0	0.00%
	合计	12,221,438	8.82%	18,709,328	12.70%
总股本		138,616,400		147,266,919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2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27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以上数据基于截至审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会股

权登记日（2024年9月24日）的在册股东和本次发行对象情况确定。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资产总额均将增加。与本次发行前相比，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规模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蒋忠永	董事、董事长	13,973,250	10.0805%	22,623,769	15.3624%
2	张人卓	董事、总经理	1,602,000	1.1557%	1,602,000	1.0878%
3	江海军	监事、监事会主席	720,000	0.5194%	720,000	0.4889%
合计			16,295,250	11.7556%	24,945,769	16.9391%

###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9	-0.18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5	-0.14	0.03
资产负债率	86.48%	136.29%	93.9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公司对本次发行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二次修订，修订后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36）、2025年11月10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更正后）》（公告编号：2025-036）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修订内容以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体现。

上述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控股股东签名：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5年11月24日

## 七、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 (二)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监事会决议；
- (三)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会决议；
- (四) 定向发行说明书及修订稿；
- (五)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六)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八) 其他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文件。